

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持有本公司股份 10,800,000 股、占本公司总股本（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）比例 0.5474%的副董事长王榕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（2025 年 8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）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本公司股份 2,7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（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）比例 0.1369%。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名称：王榕。

（二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,8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（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）比例 0.5474%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本次拟减持的原因、股份来源、数量、方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、减持期间、价格区间：

- 1、本次拟减持的原因：股东个人资金使用需求；
- 2、股份来源：公司吸收合并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股份、公司股权激励授予的股份及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（含历次分配转增）；
- 3、减持数量：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,700,000 股；
- 4、减持方式：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；

5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不超过公司总股本（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）的 0.1369%，且减持数量未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；

6、减持期间：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，即 2025 年 8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，此期间如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减持期间则不减持；

7、减持价格：按照减持实施时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（二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

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榕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规定，未发生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。

（三）其他说明

王榕先生将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依法依规减持公司股份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，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如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7 月 28 日